



## 香港商船資訊

##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## 於貨艙中間甲板處發生致命墮艙意外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

## 概要

一艘香港註冊多用途乾貨船的承租人代表，在三副陪同下檢查位於貨艙中間甲板處的綁紮設備時，突然從中間甲板開口邊緣墜落至貨艙底部致死。本文旨在提醒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，務須汲取這次意外的教訓。

## 事故

1. 一艘香港註冊多用途乾貨船（該船）在韓國溫山港卸載貨物時，承租人的代表（代表）登船檢查位於一個貨艙內的綁紮設備（設備），該貨艙已蓋上艙口蓋。代表要求立即檢查設備並為設備拍照，三副遂按照大副的指示陪同代表進入貨艙，內裏漆黑一片，只靠手電筒照亮。鑑於現場有潛在的墮艙危險，三副多次警告代表不要靠近中間甲板的邊緣，但被代表忽略。不久之後，代表突然從中間甲板開口處的邊緣墜落至貨艙底部。三副見狀立即向大副報告事故，並即場為代表進行心肺復甦。代表隨後被轉送到當地醫院進行緊急醫療救治。不幸的是，代表後來於同一天被宣布死亡。

2. 調查發現事故的主要肇因是：船員未有按照《商船海員安全工作守則》的安全程序，在進入貨艙之前進行風險評估和完成工作許可證；未能在中間甲板開口處安裝設計及結構適當的穩固護欄或圍欄，以防止人員從該處墜下；以及未能在貨艙內提供足夠的照明。

3. 調查亦發現，每兩個月進行一次進入密閉空間救援的應急培訓和演習未能奏效。

## 汲取教訓

4. 為避免日後再次發生類似意外，船舶管理公司、所有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應：
  - (a) 確保在進入密閉空間或任何疑似危險的空間之前，採取必要的預防措施，包括進行風險評估和完成工作許可證；
  - (b) 確保在中間甲板開口處安裝設計及結構適當的穩固護欄或圍欄，以防止人員墜落；
  - (c) 確保進入貨艙之前，提供足夠的照明；以及
  - (d) 加強進入密閉空間的培訓和演習。
5. 船舶管理公司應通過對船舶的內部審核，以確保船員在進入密閉空間時嚴格遵守安全規定。
6. 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留意這次意外，從中汲取教訓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
2022年4月19日